

#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采购计划-[2024]-00120号-ZYGC2024-02

签订地点：伊通满族自治县

伊通满族自治县财政局受伊通满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采购人）委托对吉林省伊通满族自治县2024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采购服务进行政府委托，经竞争性磋商，该项目由中联合创设计有限公司（服务方）成交，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经招标代理公司鉴证签署本合同，共同信守。

## 一、合同标的：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项	单价(元)	小计金额(元)
1	吉林省伊通满族自治县2024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采购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设计变更等各阶段设计服务	1	535,430.00	535,430.00
合计	伍拾叁万伍仟肆佰叁拾元整				535,430.00

二、合同价格：人民币（大写）伍拾叁万伍仟肆佰叁拾元整，（小写）¥:535,430.00元。

## 三、服务时间、地点、方式

- 设计周期：合同签订后20日
- 设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本项目缺陷责任期结束
-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服务方式：成交供应商负责保证所提供的所有服务验收合格。



4. 设计内容：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设计变更等各阶段设计服务。

5、项目负责人：王涵

6. 服务承诺

6.1我方编制提交的设计文件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标准、规程和合同的要求；保证工程质量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符合安全、适用、经济、美观的综合要求

6.2除非业主书面同意，我方决不接受本项目合同规定以外的任何与工程有关的利益和报酬，决不参与任何与业主利益相冲突的活动

#### 四、付款方式

采购人自行付款：本合同总价款由采购人自行支付¥：535,430.00元。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5日内，付合同总价的30%（即¥：160,629.00元），通过初步设计评审后5日内付合同总价的30%（即¥：160,629.00元），提交施工图文件后5日内，付合同总价的40%（即¥：214,172.00元），并由服务方提供各阶段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付款时间以财政拨付时间为准）如果采购人届时不能支付或者不能全额支付，由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服务方承担全部收款责任，与伊通满族自治县政府采购中心无关。

#### 五、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与服务方协商该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 六、误期赔偿

1. 除不可抗力的情形外，如供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供方应向采购人支付误期赔偿费。误期赔偿费每周按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服务或提供服务



为计 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

2. 误期赔偿费可从应付服务费用和/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3. 收取误期赔偿费不影响采购人采取合同规定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权利。

4. 在收取误期赔偿费期间，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终止合同。

5. 如果采购人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七、验收：**采购人应当成立由本单位采购项目使用部门以及资产管理、财务、纪检监察等部门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的验收组，由本单位有关负责人担任组长，制订验收方案，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集体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八、合同补充条款：**

8.1 采购方应向服务方提交与设计相关的资料，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8.2 采购方不得要求服务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8.3 服务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采购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8.4 服务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负责向采购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并参加涉及设计的相关会议及参加竣工验收。

**九、争议解决方式：**采购人、服务方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伊通满族自治县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



起诉讼)。


十、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捌份，采购人执肆份和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服务方贰份，另一份作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办（或各开发区财政局）提请付款的凭证。

十一、合同生效：本合同在采购人和供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

十二、合同修改：合同修改：除采购人、供方双方签署书面修改、补充协议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采购人：  
伊通满族自治县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2024年8月23日

联系电话：

供方：  
中联合创设计有限  
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2024年8月23日

联系电话：



吉林省伊通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采购  
采购计划-[2024]-00120 号-ZYGC2024-02  
成 交 通 知 书

中联合创设计有限公司：

吉林省伊通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采购评审结束后，最终确定您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价格为 515100 元（人民币伍拾叁万伍仟肆佰叁拾元整）。接到成交通知后 10 日内，请成交供应商到伊通满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前需交纳履约保证金。

招 标 人：伊通满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中义工程项目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8 月 22 日

